

漳州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文件

漳民宗〔2023〕1号

漳州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关于印发不予处罚 事项清单、从轻处罚事项清单、减轻处罚 事项清单、免于行政强制事项清单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民族宗教局：

现将《漳州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不予处罚事项清单、从轻处罚事项清单、减轻处罚事项清单、免于行政强制事项清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漳州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

2023年1月5日

附件 1

不予处罚事项清单

一、下列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，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，不予行政处罚					
序号	行政处罚事项	实施机关	不予处罚适用条件	法律依据	备注
1	宗教团体、宗教活动场所未按规定办理变更登记或者备案手续的处罚	漳州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	能按照要求期限改正	《宗教事务条例》	
2	宗教活动场所未建立有关管理制度或者管理制度不符合要求的处罚	漳州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	能按照要求期限改正	《宗教事务条例》	
3	宗教活动场所冠以教派名称，使用违背独立自主自办原则的名称的处罚	漳州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	能按照要求期限改正	《福建省宗教事务条例》	
4	宗教活动场所未建立燃香、蜡烛以及燃放烟花爆竹等管理制度，在殿堂内设置开放式燃香点的处罚	漳州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	能按照要求期限改正	《福建省宗教事务条例》	

二、下列违法行为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，不予行政处罚					
序号	行政处罚事项	实施机关	不予处罚适用条件	法律依据	备注
1	宗教活动场所宗教教职人员兼任主要教职，未按照有关规定备案的处罚	漳州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	能按照要求期限改正	《福建省宗教事务条例》	
三、下列违法行为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，不予行政处罚					
序号	行政处罚事项	实施机关	不予处罚适用条件	法律依据	备注
无					

附件 2

从轻处罚事项清单

序号	行政处罚事项	实施机关	从轻处罚适用条件	法律依据	备注
1	临时活动地点的活动违反《宗教事务条例》相关规定的处罚	漳州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	能按照要求期限改正	《宗教事务条例》	

附件 3

减轻处罚事项清单

序号	行政处罚事项	实施机关	减轻处罚适用条件	法律依据	备注
无					

附件 4

免于行政处罚措施清单

序号	行政处罚事项	实施机关	免于处罚适用条件	法律依据	备注
无					